

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 學雜費繳費說明事項

- 一、註冊繳費截止日：**(二專在職專班)112 年 2 月 11 日止**
(五專日間部) 112 年 2 月 13 日止

二、學雜費繳費單自行上網下載列印：

自 1 月 15 日起直接進入學校網頁「學生/家長」→【新版校務行政系統】→(A).「帳號」輸入學號 (B).預設「密碼」：學號+學生身分證字號後 4 碼；但修改過後，則請以新密碼輸入 →(C).「登入」系統後→左上角『請選擇』，下拉(1)選擇【G 學生專區】→(2)再點選『G1 整合式數位學習平台學生端』→(3)【G18 註冊繳費】→(4)【G181 繳費紀錄查詢】→(5)按下『列印』，即可進行列印一式二聯繳費單。(正確繳費單第二聯上會有條碼)。

※ 新店校區出納組、宜蘭校區總務組皆提供列印或來電申辦繳費單：

新店校區出納組電話:02-22191131 #5417~5418

宜蘭校區總務組電話:03-9891178 #7412。

(如需列印繳費證明單，新店校區請至總務處出納組辦理，宜蘭校區請至總務組辦理。)

三、繳費方式：【學校不收現金繳交學雜費，繳款後之收據務請妥善保管備查】

◎ 每人、每學期繳款帳號都不相同，請勿持他人繳費單據或非本學期之繳款帳號繳納 ◎

(一) 持繳費單利用全省合作金庫各分行臨櫃繳款 (免手續費)。

(二) 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：「收款行」：合作金庫銀行、「分行」：北新分行、「代號」：006 或 0061324
匯入之帳號：「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」繳費單第二聯上合庫條碼區之「14 碼繳款帳號」
匯入之戶名：財團法人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

(三) 自動提款機(ATM)：功能選項請選擇[繳費]選項，可不受 3 萬元限制。

銀行代號：006、入款帳號：「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」繳費單上合庫條碼區之「14 碼繳款帳號」

(四) 合庫 eATM 學雜費專區：<https://eatm.tcb-bank.com.tw>，使用合庫金融卡免手續費，他行金融卡需付手續費。



使用以下方式：信用卡、超商繳費者，期限延長開放至 112 年 2 月 20 日止

係因配合開學後補繳學雜費差額者(如補繳新加入之住宿費或電腦實習費等)，故寬限延長一週，但若信用卡本學期已使用過，平台將不能再使用。

(五) 信用卡繳費：語音專線(02-27608818 按 1)、網路繳納(網址：<https://www.27608818.com>)

學校代碼:8814602125，繳款帳號：本學期繳費單上合庫條碼區之"14 碼繳款帳號"。

(六) 全省各超商(7-11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)繳款:需繳手續費。

四、繳費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學期學雜費一律以上述繳款方式繳交，並請妥善保管收據。

(二)辦就貸繳交學費者，需將臺銀貸款申請書送交學務處(組)；並請說明有、無辦理貸款書籍費、生活費貸款、校外住宿費等金額，以避免誤認為超貸退回臺銀。

(三)學雜費有異動時需補交金額，如更改減免、就貸、或開學後加選電腦相關課程、申請住宿、假日專班同學加選學分等，皆請自行至學校網頁【新版校務行政系統】重新列印繳費單，再依上述繳款方式完成繳費。但也可先利用上述繳款方式(三)「ATM 轉帳」補繳差額，並請妥善保管收據。

(四)繳費後如有減免退費、就學貸款有貸書籍費、貸校外住宿費、退住宿費或退選學分者，將依行事曆溢繳退費日期辦理退費入帳至同學提供之銀行帳戶。

(五)學生團體平安保險費列入繳費項目，但非強制性，若選擇不參加保險之學生，教育部不予補助保險費，請於繳費後檢附家長同意書至身心健康促進組領取「不參加團保切結書」，再統一辦理退費。